

证券代码：300187

证券简称：永清环保

公告编号：2024-076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合同的实施和履行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024年9月，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告了《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关于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公司确定为“陕西延长石油富县电厂2×1000MW工程脱硫岛设备项目”的中标单位。近日，公司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北电力院”）签订了《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EPC总承包项目陕西延长石油富县电厂二期2×1000MW工程脱硫岛设备采购合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一）签订合同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同类型：设备销售

工期目标：预计为26个月。实际开工时间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合同总金额：15,275.00万元人民币

（二）合同的生效条件

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行生效。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陆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5 年 05 月 17 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 22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规划设计管理；人防工程设计；合同能源管理；基础地质勘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政策法规课题研究；机电耦合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气候可行性论证咨询服务；气象观测服务；气象信息服务；地震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市政设施管理；对外承包工程；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热力生产和供应；建筑材料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测绘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特种设备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矿产资源勘查；室内环境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

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供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燃气经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与公司之间关系

西北电力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购销情况说明

除本合同外，公司于 2021 年与西北电力院全资子公司西北电力工程承包有限公司签订了《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陕西延长石油富县电厂 2×1000MW 工程脱硫岛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4750.2238 万元人民币。该项目已顺利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目前已交付使用。

（四）履约能力分析

西北电力院属于央企，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采购人：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包商：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同名称：《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陕西延长石油富县电厂二期 2×1000MW 工程脱硫岛设备采购合同》

（二）合同总金额：15,275.00 万元人民币

（三）合同范围

脱硫岛的制造、采购、运输、储存、施工安装(不含设备地基处理和土建基础部分)、调试、试运行、试验检验、消缺和最终交付、质保等所有工作，以及随机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技术服务(含参与性能试验、外方技术服务、培训等)。

采购范围为脱硫岛设备的工程设备材料采购供应、工程实施全面管理(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进度和投资控制)、施工安装(不含设备地基处理和土建基础部分)、调试、技术服务、功能试验直至验收交付生产，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保修服务等全过程的承包服务。

（四）工期目标

预计为 26 个月。实际开工时间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五）付款方式

按进度付款，同时按合同约定预先支付部分预付款。

采用银行转帐、银行承兑汇票或银行供应链票据的支付方式。

（六）竣工结算

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七）争议的解决

凡因合同引起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均要进行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应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同的签订和履行有利于公司大气治理相关业务的发展，标志着公司在烟气环保领域的再获突破，表明公司大气治理业务持续获得市场的认可，彰显客户对公司技术实力和服务质量的信任，有助于提高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地位和进一步的市场开拓。

该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造成公司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该项目的后续实施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生效后，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受到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存在合同部分内容无法按期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该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陕西延长石油富县电厂二期 2×1000MW 工程脱硫岛设备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8日